



同力股份

证券代码：920599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樊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安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季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季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季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 (2025 年 9 月 30 日)	上年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比上年 期末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557,044,256.58	7,589,285,397.00	-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88,378,862.08	3,104,868,834.02	5.91%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51.88%	55.84%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56.49%	59.09%	-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2025 年 1-9 月)	上年同期 (2024 年 1-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比例%
营业收入	4,795,530,098.77	4,381,465,658.06	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271,955.49	459,879,705.77	1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529,373,776.67	439,021,830.12	2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430,146.46	823,807,838.91	-149.3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1759	1.0371	13.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49%	17.6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计算)	16.31%	16.84%	-

项目	本报告期 (2025 年 7-9 月)	上年同期 (2024 年 7-9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26,690,708.57	1,569,542,784.37	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044,761.18	163,122,426.58	3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825,872.07	150,582,033.32	4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30,338.27	673,142,345.58	-66.5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705	0.3725	26.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51%	6.1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45%	5.67%	-

财务数据重大变动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告期末 (2025年9月30日)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1,545,134,435.09	-32.73%	主要系上年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在本期到期兑付所致。
应收账款	2,718,834,013.57	38.39%	主要系公司业务持续增长，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使得应收客户的销售款项继续增长；同时市场竞争激烈，选择分期付款客户数量和比例继续增加以及分期期限延长；加之融资销售业务审批待放款的数量增加和审批时间延长导致期末尚未回款金额继续增加，从而导致本期期末较上年年末的应收账款大幅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37,186,393.20	-66.45%	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重分类金额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6,542,647.08	-87.29%	主要系期前大量采购的电池等原材料验收入库，原预付款结转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203,808.08	-57.6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西安同力融资租赁业务大部分完结，融资保证金减少所致。
使用权资产	1,747,150.41	-94.73%	主要系子公司西安同力根据市场需求融资租入运输设备进行经营出租业务大部分完结所致。
短期借款	168,457,636.82	90.12%	主要系本期新增中国进出口银行出口业务贷款 3,545 万元、中国银行业务贷款 2,225 万元、招商银行回购增持贷款 8,725 万元、昆仑银行业务贷款 150 万元，导致短期借款同比大幅增长。
应付票据	433,039,372.81	-66.81%	主要系上年开具的应付票据本期到期兑付，本期开具承兑汇票同比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1,736,996,454.91	54.76%	主要系近期物料采购多，且未到结算期尚未支付的材料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70,606,746.46	125.97%	主要系在手合同订单增加，预收款随之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52,465,942.30	-36.10%	主要是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到期解锁，回购义务解除及兑付现金分红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699,284.95	-31.32%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还款所致。
租赁负债	351,819.95	-98.14%	主要系子公司西安同力根据市场需求融资租入运输设备进行经营出租业务大部分完结所致。
长期应付款	48,822,835.31	814.54%	主要系子公司西安同力新增融资租赁款，应付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6,127.60	-87.57%	主要系子公司西安同力使用权资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减：库存股	73,398,598.30	205.83%	主要系本期公司回购流通股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8,483,733.73	-285.67%	主要系新加坡的外币报表折算差减少所致。

合并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财务费用	5,609,025.64	325.27%	主要系本期公司新增业务贷款、回购贷款导致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50,846.65	-96.47%	主要系参股公司主函数当期净亏损减少，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7,825,659.76	30.20%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增长高于2024年同期，计提减值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596,820.41	-88.84%	主要系子公司西安同力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84,228.09	46.65%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罚款、违约金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901,247.20	58.84%	主要系本期滞纳金增加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1,092,435.79	92.27%	主要系支付采购款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大幅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1,924.68	122.14%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062,510.57	100.00%	主要系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承兑保证金入账所致。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41,674,735.38	234.39%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4,457,791.66	38.00%	主要系本期发放现金红利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3,880.43	-146.01%	主要系本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上升所致。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96,820.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68,902.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7,019.1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748,704.26	
所得税影响数	850,525.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898,178.82	

补充财务指标: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成本（合并报表）	3,377,391,586.37	3,574,019,344.54
销售费用（合并报表）	273,776,143.56	77,148,385.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合并报表）	1,214,405,452.78	1,253,987,25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合并报表）	138,838,927.66	99,257,120.90
营业成本（母公司报表）	2,994,895,716.75	3,167,448,227.89
销售费用（母公司报表）	243,885,204.92	71,332,69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母公司报表）	951,581,678.23	990,308,480.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母公司报表）	126,401,767.49	87,674,964.90

二、 报告期期末的普通股股本结构、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47,574,346	75.31%	1,000,000	348,574,346	75.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高管	37,316,884	8.09%	-35,767,730	1,549,154	0.33%
	核心员工	1,413,500	0.31%	511,178	1,924,678	0.42%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3,950,654	24.69%	0	113,950,654	24.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高管	111,950,654	24.26%	-107,303,192	4,647,462	1.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总股本		461,525,000	-	1,000,000	462,525,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595				

报告期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

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为 12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000,000 份。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届满后，12 位激励对象已经行权，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00 万份，公司发行股份总数增加 100 万股，公司股本增加为 46,252.50 万股。本次行权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2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和 2025 年 9 月 22 日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124）】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叶磊	境内自然人	82,166,629	0	82,166,629	17.7648%	61,624,972	20,541,657
2	山东华岳汇盈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941,479	0	76,941,479	16.6351%	0	76,941,479
3	许亚楠	境内自然人	60,904,293	0	60,904,293	13.1678%	45,678,220	15,226,073
4	牟均发	境内自然人	10,930,065	-970,036	9,960,029	2.1534%	0	9,960,029
5	胡芸	境内自然人	6,569,084	0	6,569,084	1.4203%	0	6,569,084
6	李西茂	境内自然人	6,186,636	-300,000	5,886,636	1.2727%	0	5,886,636
7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80,448	0	4,980,448	1.0768%	0	4,980,448
8	樊斌	境内自然人	3,196,616	0	3,196,616	0.6911%	2,397,462	799,154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其他	2,825,602	219,306	3,044,908	0.6583%	0	3,044,908
10	王文祥	境内自然人	3,287,054	-261,500	3,025,554	0.6541%	0	3,025,554
合计		-	257,987,906	-1,312,230	256,675,676	55.4944%	109,700,654	146,975,022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叶磊持有西安主函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子公司,以下简称“主函数”)3.56%股份,股东牟均发直接持有主函数19.56%股份,股东许亚楠持有主函数2.49%股份。

除此之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是 □否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胡芸	6,569,084	0
合计		6,569,084	0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山东华岳汇盈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6,941,479
2	叶磊	20,541,657
3	许亚楠	15,226,073
4	牟均发	9,960,029
5	胡芸	6,569,084
6	李西茂	5,886,636
7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980,448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44,908
9	王文祥	3,025,554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夏北交所创新中小企业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22,508
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无		

三、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大事件

重大事项的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事项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	是否经过内部审议程序	是否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临时公告查询索引
诉讼、仲裁事项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对外担保事项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2024-024, 2024-040, 2024-064, 2025-034。
对外提供借款事项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执行情况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2025-035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季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2023-010, 2023-011, 2023-015, 2023-016, 2023-024, 2023-025, 2023-026, 2023-028, 2023-031, 2023-039, 2023-040, 2023-041, 2023-042, 2023-043, 2023-072, 2023-079, 2023-083, 2023-094, 2023-095, 2023-097, 2023-098, 2023-099, 2023-100, 2023-112, 2023-116, 2024-001, 2024-041, 2024-042, 2024-043, 2024-058, 2024-059, 2024-060, 2024-061, 2025-002, 2025-053, 2025-054, 2025-055, 2025-063, 2025-111, 2025-124。
股份回购事项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2024-075, 2024-085, 2025-001, 2025-003, 2025-007, 2025-008, 2025-010, 2025-013, 2025-043, 2025-058, 2025-062。
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公开发行说明书》
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2024-011
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
失信情况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
其他重大事项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2025-067, 2025-103, 2025-104, 2025-105, 2025-106。

重大事项详情、进展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诉讼仲裁事项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诉讼、仲裁事项，案件金额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审议、信息披露标准。

二、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艾奇蒂现代（北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原斗山（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与浙商银行西安分行开展分销通业务，与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开展销易达业务，2024 年续签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续签融资租赁业务合作，新增与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冀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2025 年公司续签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等三家融资租赁协议，公司拟新增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

2025 年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合作开展分销通业务，分销通管控额度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公司为分销通业务提供担保；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其中贸易融资额度 1 亿元，如续作销易达业务，同意为下游经销商的借款提供担保；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 2 亿元综合授信业务，其中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壹亿元，担保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保证金比例不低于 50%。

2025 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 1.2 亿元授信业务、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 2 亿元授信业务；全资子公司西安同力重工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上述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继续开展分销通等业务；与信达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续签融资租赁业务合作协议；为全资子公司陕西同力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壹亿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并与部分已经与公司达成合作协议的融资公司在原合同其他内容不变的前提下，增加控股子公司或者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公司为合作伙伴。

上述事项均经股东会的审议批准生效。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4）】

2025 年前三季度担保金额为 86,841.80 万元，期末担保余额为 149,274.38 万元（担保金额指 2025 年前三季度累计发生额，担保余额指该业务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累计余额。担保余额 149,274.38 万

元=2024 年末担保余额 130,840.99 万元+2025 年前三季度担保金额 86,841.80 万元-2025 年前三季度客户累计还款金额 68,408.41 万元)。

三、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1、公司原控股股东华岳机械、原实际控制人叶磊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本人(本公司)未从事与同力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承诺本人(本公司)将来不从事与同力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投资。本人(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和有效的措施,保证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亦不从事上述产品的生产经营;保证不利用本人(本公司)所持有同力股份的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均能严格履行该项承诺。

2、公司原控股股东华岳机械、原实际控制人叶磊、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资金往来承诺函》《关于避免、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华岳机械、原实际控制人叶磊、全体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能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锁定股份的承诺》,承诺: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七号-信息披露业务办理》及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要求进行减持。

4、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①公司主要股东承诺“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②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正常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1、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敞口授信,授信用途为“同力重工非公路自卸车及全路面矿用车制造基地项目”建设,该项借款抵押物为公司位于沣东新城绕城东辅道以南,天章一路以西,丰产路以北的工业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前期为陕(2020)西咸新区不动产权第0001013号证载151716.28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后期为在建工程抵押。

2、公司日常业务中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事项对定期存单进行质押或支付票据保证金。

以上资产受限是公司正常开展业务产生,并未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五、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继续实施。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 年 7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完成该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6,001,787 股，回购最高价格 10.00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7.10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54,741,680.15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22 年 11 月 8 日，公司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3,998,213 股，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 7.7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62 元/股，公司本次回购使用资金总额为 28,396,705.46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合计回购股份数量合计是 10,000,000 股。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股份过户及认购情况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开立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360871”。

2、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为 4 元/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总额上限不超过 4,000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 元，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 4,000 万份，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数以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4,000 万元，实际认购的份额为 4,000 万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本员工持股计划不涉及杠杆资金，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3、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2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0,000,000股股票，已于2022年12月27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4元/股，过户股数为10,000,000股，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2098%。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10,000,000股，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剩余股份数量为0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标的股票总数不包括持有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及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

根据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对应的解锁比例分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40%、40%、20%。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为公司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除本员工持股计划外，公司在2021年已实施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尚处存续期内，包括公司未来持续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保持独立管理，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员工持股计划之间将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1）】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第二个锁定期届满解锁情况

根据《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个解锁期：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相应标的股票总数的40%；

第二个解锁期：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24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相应标的股票总数的40%；

第三个解锁期：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36 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相应标的股票总数的 20%。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派息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股利计入员工持股计划货币性资产，暂不作另行分配，待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存续期内，由持有人会议决定是否进行分配。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届满；第二个锁定期于 2024 年 12 月 29 日届满；锁定期内，未发生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衍生股份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规模为 1,000 万股。第一个锁定期可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相应标的股票总数的 40%，即解锁 400 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88%；第二个锁定期可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相应标的股票总数的 40%，即解锁 400 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88%；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 200 万股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锁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公司已经按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可解锁股票的解锁事宜。

根据《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管理委员会将于本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并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分配原则决定变现资金的分配。第一个解锁后的标的股票已经出售，并且分配完毕。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和 2025 年 1 月 3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022 年员工持股第二个锁定期于 2024 年 12 月 29 日届满，符合解锁条件，予以解锁，本次解锁 400 万股份；并且公司按照相关规定，2025 年 3 月 25 日办理完成解除该部分股票解除限售。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解锁 400 万股，尚未解锁 200 万股；第二个解锁后的标的股票已经出售，并且分配完毕。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3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以及 2025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2025-012）】

（五）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满足条件，解除限售。

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安排通过员工所募集资金成立西安同力汇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二级市场购买股份 1,169,603 股，已经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与 2025 年 4 月 2 日办理完成该部分股票解除限售。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2025-014）】

六、报告期末，公司 2023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公司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分两次授予，第一批授予叶磊等 12 人 800 万份期权，第二批预留期权 200 万份授予秦志强等 12 人，均以全部行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一）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经过：

1、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戴一凡）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

2、202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拟认定核心员工的名单在公司内部信息公示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及拟认定核心员工名单提出的异议。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27）和《监事会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28）。

3、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31）。

4、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5、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6、授予价格：5.04 元/股。

7、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

完成情况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4 月 17 日，经测算，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5 年（万元）
800	1,792.00	882.67	753.33	156.00

（二）2023 年股票期权预留权益实施：

1、2023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3 年 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公司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及拟认定核心员工的名单在公司内部信息公示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及拟认定核心员工名单提出的异议。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82）和《监事会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83）。

3、2023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2023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上述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5、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6、授予价格：4.54 元/股。

7、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预留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经测算，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5 年(万元)
200	552.00	136.83	320.83	94.33

(三)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预留权益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出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占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量的比例	占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叶磊	董事长	1,200,000	12.00%	0.27%
2	许亚楠	董事&总经理	1,200,000	12.00%	0.27%
3	樊斌	董事	400,000	4.00%	0.09%
4	李大开	董事	400,000	4.00%	0.09%
5	薛晓强	常务副总经理	800,000	8.00%	0.18%
6	杨建耀	副总经理	600,000	6.00%	0.13%
7	安杰	财务总监	600,000	6.00%	0.13%
8	杨鹏	董事会秘书	600,000	6.00%	0.13%
9	王永	核心员工	600,000	6.00%	0.13%
10	邱江利	核心员工	600,000	6.00%	0.13%
11	冀鹏	核心员工	500,000	5.00%	0.11%
12	赵其源	核心员工	500,000	5.00%	0.11%
13	秦志强	核心员工	600,000	6.00%	0.13%
14	董秀辉	核心员工	200,000	2.00%	0.04%
15	刘佳磊	核心员工	200,000	2.00%	0.04%
16	张瑞泉	核心员工	200,000	2.00%	0.04%
17	曹增雷	核心员工	100,000	1.00%	0.02%
18	贺红娟	核心员工	100,000	1.00%	0.02%
19	陶涛	核心员工	100,000	1.00%	0.02%
20	杜腾	核心员工	100,000	1.00%	0.02%
21	党江涛	核心员工	100,000	1.00%	0.02%
22	赵佳华	核心员工	100,000	1.00%	0.02%
23	王永祥	核心员工	100,000	1.00%	0.02%
24	汤承刚	核心员工	100,000	1.00%	0.02%

合计	10,000,000	100.00%	2.21%
----	------------	---------	-------

（四）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后续实施情况说明：

1、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

本次获授权益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均符合《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及《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出情况：

本次计划 1,000 万份股票期权分两次均已全部授出，首次授出 800 万份，预留部分 200 万份也已授出。

3、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情况：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5.04 元/份历经三次调整为 3.35 元/份。

根据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除权除息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5.04 元/份调整为 4.54 元/份。

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除权除息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4.54 元/份调整为 4.04 元/份。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除权除息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4.04 元/份调整为 3.35 元/份。

4、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情况：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全部成就，全体激励对象为 24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000 万份。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全部成就，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为 24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000 万份。

报告期末，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全部行权期届满，24 位激励对象已经行权，已经行权的股票数量为 1,000 万份，公司发行股份总数增加 1000 万股，公司股本增加为 46,252.50 万股。本次行权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2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和 2025 年 9 月 22 日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124）】

七、2024 年股份回购事项

（一）2024 年股份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1）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该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且经公司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回购用途及目的：

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提振投资者信心，积极主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及银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积极性，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和经营目标，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3）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回购股份类型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4）回购价格、定价原则及合理性：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交易均价为 14.68 元，拟回购价格上限不低于上述价格，不高于上述价格的 200%。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 15.00 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回购价格。

调整公式为： $P = (P_0 - V * Q/Q_0) / (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Q 为扣除已回购股份数的公司股份总额； Q_0 为回购前公司原股份总额； n 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P 为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5）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5,000,000 股, 不超过 10,000,000 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09%-2.19%, 根据本次拟回购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资金总额区间为 7,500 万-15,000 万,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结束实际情况为准。

(6) 回购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2、如果触及以下条件, 则回购实施期限提前届满, 回购结束:

(1)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 回购股份数量达到上限, 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 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 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根据回购规则在下列期间不实施回购: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 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2) 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7) 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规模以回购数量为准, 按照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10,000,000 股和下限 5,000,000 股, 预计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回购实施前		本次回购实施后 (按规模上限完成)		本次回购实施后 (按规模下限完成)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6,945,257	25.56%	116,945,257	25.56%	116,945,257	25.56%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340,579,743	74.44%	330,579,743	72.25%	335,579,743	73.35%
3. 回购专户股份	0	0.00%	10,000,000	2.19%	5,000,000	1.09%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0	0.00%	10,000,000	2.19%	5,000,000	1.09%
——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0	0.00%	0	0.00%	0	0.00%
——用于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0	0.00%	0	0.00%	0	0.00%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0	0.00%	0	0.00%	0	0.00%
总股本	457,525,000	100.00%	457,525,000	100.00%	457,525,000	100.00%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5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二）2024 年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9 日开始，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结束，实际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49.80%，未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980,4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 49.80%，最高成交价为 13.8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2.51 元/股，已支付总金额为 65,319,657.85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43.55%。

2025 年 1 月-2 月合计回购公司股份 4,980,448 股，合计总金额为 65,319,657.85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由于实施回购期间内公司股票价格从 2025 年 2 月 27 日开始一直高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价格上限，导致本次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的下限。因此，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存在差异。

本公司实施回购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专人实施股份回购操作并定期披露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回购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虚假信息披露、利用回购信息进行市场操纵或者内幕交易的情形。

（三）2024 年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股份回购完成后 36 个月内无法完成股份划转，公司将于上述期限届满前依法注销，具体用途将根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市值管理的需要，由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而定。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20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八、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根据业务需要预计了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同力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特百佳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李大开先生的关联方）预计购买电机变速器总成 3,000 万元；公司向西安主函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参股公司）预计购买线控模块 5,000 万元；公司向西安主函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出售公司线控车底盘 15,000 万元。

相关议案经过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及陕西同力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特百佳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1.25 万元；公司及陕西同力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西安主函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80.07 万元，公司及陕西同力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西安主函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整车 203.97 万元，销售配件 12.75 万元，合计 243.72 万元。

九、报告期后更新情况（新增承诺事项）

报告期后，公司主要股东山东华岳汇盈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增承诺：山东华岳汇盈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承诺计划增持公司股份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进行内幕交易、短线交易等行为。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6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126）】

第四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5,134,435.09	2,296,838,619.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66,110,685.71	1,015,514,883.45
应收账款	2,718,834,013.57	1,964,585,185.21
应收款项融资	37,186,393.20	110,834,481.70
预付款项	26,542,647.08	208,784,455.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203,808.08	45,296,368.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46,063,781.57	958,966,773.5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462,898.51	75,032,763.44
流动资产合计	6,655,538,662.81	6,675,853,531.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340,896.39	19,391,743.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9,281,333.88	621,601,208.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47,150.41	33,179,942.70
无形资产	105,617,250.14	107,504,437.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7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080,563.54	131,323,81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0,720.14	430,720.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1,505,593.77	913,431,866.00
资产总计	7,557,044,256.58	7,589,285,397.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8,457,636.82	88,604,477.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3,039,372.81	1,304,642,644.71
应付账款	1,736,996,454.91	1,122,388,520.69
预收款项	24,891,297.98	32,197,561.09
合同负债	170,606,746.46	75,500,932.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6,592,841.26	79,270,062.31
应交税费	50,781,490.25	72,190,191.98
其他应付款	52,465,942.30	82,110,974.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699,284.95	207,782,273.92
其他流动负债	1,335,550,299.37	1,358,047,346.83
流动负债合计	4,192,081,367.11	4,422,734,986.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1,819.95	18,894,599.49
长期应付款	48,822,835.31	5,338,532.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137,841.26	11,584,098.59
递延收益	14,925,403.27	15,033,293.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6,127.60	10,831,052.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584,027.39	61,681,576.67
负债合计	4,268,665,394.50	4,484,416,562.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62,525,000.00	457,5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5,603,939.50	530,396,617.41
减：库存股	73,398,598.30	24,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8,483,733.73	4,569,300.45
专项储备	60,415,435.26	53,151,865.90
盈余公积	258,323,391.63	258,323,391.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43,393,427.72	1,824,902,658.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88,378,862.08	3,104,868,834.0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88,378,862.08	3,104,868,83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557,044,256.58	7,589,285,397.00

法定代表人：樊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安杰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0,294,349.19	1,868,336,80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1,076,306.97	974,810,607.73
应收账款	2,019,285,243.95	1,604,919,353.83
应收款项融资	36,884,940.87	196,200,651.65
预付款项	18,761,242.14	184,475,278.78
其他应收款	13,245,709.82	14,110,797.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94,172,457.77	720,008,894.7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960,193.06	61,595,450.48
流动资产合计	5,185,680,443.77	5,624,457,835.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5,452,138.61	320,502,985.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9,372,780.42	542,606,724.9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5,617,250.14	107,504,437.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376,990.93	94,614,480.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0,720.14	430,720.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5,249,880.24	1,065,659,348.24
资产总计	6,320,930,324.01	6,690,117,183.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8,372,762.93	66,646,173.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7,787,500.00	1,082,700,000.00
应付账款	1,308,746,233.46	831,005,796.42
预收款项	24,476,315.18	32,029,146.36
合同负债	130,865,101.05	55,554,607.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304,526.07	68,709,368.50
应付职工薪酬	39,637,949.07	62,476,669.28
应交税费	24,631,875.99	45,887,376.18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054,440.00	179,251,291.44
其他流动负债	1,132,131,676.44	1,283,423,286.14
流动负债合计	3,253,008,380.19	3,707,683,715.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137,841.26	11,584,098.59
递延收益	13,970,684.70	15,033,293.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2,526.75	1,376,50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81,052.71	27,993,894.13
负债合计	3,279,389,432.90	3,735,677,609.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62,525,000.00	457,5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7,778,097.01	532,570,774.92
减：库存股	73,398,598.30	24,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5,377,706.47	49,507,881.72
盈余公积	258,323,391.63	258,323,391.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90,935,294.30	1,680,512,525.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41,540,891.11	2,954,439,57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20,930,324.01	6,690,117,183.53

法定代表人：樊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安杰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4,795,530,098.77	4,381,465,658.06
其中：营业收入	4,795,530,098.77	4,381,465,658.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74,965,672.21	3,860,403,231.85
其中：营业成本	3,822,766,052.71	3,574,019,344.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757,988.22	20,346,124.78
销售费用	96,476,368.75	77,148,385.39
管理费用	72,266,506.60	65,759,390.84
研发费用	153,089,730.29	121,811,063.57
财务费用	5,609,025.64	1,318,922.73
其中：利息费用	8,097,334.90	5,586,397.55
利息收入	2,397,203.51	2,886,427.67
加：其他收益	26,662,001.99	29,134,940.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846.65	-1,441,378.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846.65	-1,441,378.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825,659.76	-21,371,725.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34,678.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96,820.41	23,272,404.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6,281,421.25	550,656,667.30
加：营业外收入	184,228.09	125,620.29
减：营业外支出	901,247.20	567,392.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5,564,402.14	550,214,895.40
减：所得税费用	90,292,446.65	90,073,669.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271,955.49	460,141,225.5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271,955.49	460,141,225.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261,519.75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271,955.49	459,879,705.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53,034.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53,034.1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53,034.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53,034.1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2,218,921.31	460,141,225.5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2,218,921.31	459,879,705.7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519.7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59	1.037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59	1.0295

法定代表人：樊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安杰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1-9月
一、营业收入	4,035,392,263.47	3,841,731,697.06
减：营业成本	3,285,183,961.66	3,167,448,227.89
税金及附加	19,290,581.55	17,793,674.15

销售费用	80,667,201.65	71,332,693.78
管理费用	59,123,481.68	50,544,654.44
研发费用	111,092,459.34	104,899,301.76
财务费用	3,472,760.00	-1,214,179.27
其中：利息费用	6,227,949.17	2,550,321.13
利息收入	2,043,670.10	2,306,896.02
加：其他收益	25,767,619.47	29,123,285.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846.65	2,958,621.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846.65	-1,441,378.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26,012.97	-5,632,210.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34,678.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91.68	-101,046.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849,764.46	457,275,974.28
加：营业外收入	173,026.03	114,617.92
减：营业外支出	669,290.21	504,422.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6,353,500.28	456,886,169.84
减：所得税费用	69,149,545.33	55,250,156.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203,954.95	401,636,013.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203,954.95	401,636,013.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7,203,954.95	401,636,013.1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樊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安杰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2,371,895.32	2,458,190,479.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230,634.57	73,998,734.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7,766.34	12,263,42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7,890,296.23	2,544,452,636.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1,092,435.79	1,253,987,259.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379,245.59	138,558,36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9,416,105.59	228,842,051.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432,655.72	99,257,12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4,320,442.69	1,720,644,79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430,146.46	823,807,83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1,924.68	180,93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012,5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4,424.68	10,180,93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755,500.38	38,894,889.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31,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55,500.38	70,394,889.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41,075.70	-60,213,95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50,000.00	20,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530,000.00	192,194,44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062,510.57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342,510.57	212,394,4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1,674,735.38	42,368,569.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457,791.66	235,119,364.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44,233.63	162,871,144.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176,760.67	440,359,07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65,749.90	-227,964,637.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3,880.43	-943,086.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171,591.83	534,686,160.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2,187,518.93	584,878,449.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6,015,927.10	1,119,564,610.17

法定代表人：樊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安杰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3,452,818.44	1,991,692,643.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408,859.18	71,154,904.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9,807.75	7,928,68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7,921,485.37	2,070,776,23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0,858,389.61	990,308,480.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824,131.71	107,949,081.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617,023.01	193,100,581.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754,017.96	87,674,96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4,053,562.29	1,379,033,10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32,076.92	691,743,12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4,433.00	180,93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012,5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6,933.00	10,180,93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445,602.65	37,755,5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0	6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445,602.65	105,255,5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68,669.65	-95,074,61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50,000.00	20,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450,000.00	170,254,44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952,982.79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152,982.79	190,454,4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734,735.38	17,208,569.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3,194,662.60	230,700,334.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853,825.13	88,459,963.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783,223.11	336,368,866.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69,759.68	-145,914,426.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644,753.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4,830,986.89	451,398,840.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4,172,080.21	547,645,368.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9,341,093.32	999,044,208.40

法定代表人：樊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安杰